

新北市福隆漁港 漁港區域劃定說明書

訂定機關：新北市政府

中華民國 112 年 4 月

目錄

第一節 漁港區域劃定權責與程序	1
第二節 漁港區域劃定原則	1
第三節 漁港區域劃定及相關文件	2
一、漁港區域劃定之主要理由.....	2
二、漁港區域說明.....	2
三、關係區域調查表.....	6
四、漁港設施調查.....	8
五、漁港主要設施構造.....	10
六、漁港區域平面圖.....	11
七、縣（市）管轄圖.....	11
八、漁港區域範圍土地權屬.....	11

表目錄

表 3-1	福隆漁港區域劃定說明書.....	3
表 3-2	福隆漁港港區範圍邊界點參考坐標.....	4
表 3-3	福隆漁港關係區域調查表.....	6
表 3-4	福隆漁港主要設施現況照片說明.....	8
表 3-5	福隆漁港區域範圍土地清冊.....	14

圖目錄

圖 3-1	福隆漁港區域平面圖.....	5
圖 3-2	福隆漁港套繪東北角海岸風景特定區計畫圖.....	7
圖 3-3	福隆漁港現況平面圖.....	9
圖 3-4	福隆漁港主要工程斷面圖一.....	10
圖 3-5	福隆漁港主要工程斷面圖二.....	11
圖 3-6	福隆漁港所處區域管轄圖.....	12
圖 3-7	福隆漁港區域範圍土地權屬調查圖.....	13

福隆漁港漁港範圍劃定

第一節 漁港區域劃定權責與程序

漁港區域之劃定係依據中華民國 81 年 1 月 31 日公布並於 95 年 1 月 27 日修正公布的漁港法辦理。福隆漁港隸屬第二類漁港，依漁業發展需要及使用目的指定之，主管機關為新北市政府。

依漁港法第 5 條規定：「第二類漁港之漁港區域，由直轄市、縣（市）主管機關會商有關機關劃定公告之，並報請中央主管機關備查。」故福隆漁港區域之劃定，依漁港法係由主管機關新北市政府依所擬訂漁港計畫劃定公告，並報請行政院農業委員會備查。

依區域劃定程序而言，本漁港區域將依據漁港法之規定，以前述相關規定之程序，劃定福隆漁港之區域範圍，後續將依民國 108 年 10 月 17 日公布之漁港法施行細則第 4 條規定，編擬漁港區域劃定所需檢具之文件。

第二節 漁港區域劃定原則

福隆漁港區域之劃定，主要目的為明確地劃出港區範圍，俾利後續能實質管理港區業務，故以下列原則為主要考量：

- (一)除非有重大理由，原核定漁港區域範圍以不變動為原則。
- (二)以漁港現況發展範圍為主，劃設漁業使用之必要範圍。
- (三)納入漁業實際使用土地及漁港基本設施為主。
- (四)以漁港實際管理的層面劃定港區範圍。
- (五)港區範圍內以公有地為主，多排除私有地，除該土地上設有漁港基本設施並有漁業實際使用之情形，則仍考量納入港區範圍。
- (六)為使防波堤、海堤等外廓結構物於施工與維護作業時得以便利進行，海域部份沿外廓結構邊緣向外預留足夠空間之工作區域。
- (七)考量長遠的發展計畫，包括未來可增加之設施與腹地。

第三節 漁港區域劃定及相關文件

一、漁港區域劃定之主要理由

本港於 98 年依漁港法公告漁港區域，迄今因實際發展需要及港區周邊現況變化，故劃設範圍仍需合宜進行修訂，遂依漁港法及其施行細則劃設合理的漁港區域，方符合現行漁業政策及漁港使用環境。

為利現有港區之維護及管理，及將來港埠之建設、開發，漁港主管單位應辦理漁港區域範圍之修訂，以因應漁業環境變化與作為未來開發建設之依據，使相關建設順利推動，加速改善漁港設施環境，維持漁港正常運作。

二、漁港區域說明

考量福隆漁港的現況需求、使用機能與未來發展，劃設漁港之水域與土地使用範圍（圖 3-1）。在陸域範圍同時考量福隆漁港土地使用之完整性，說明如表 3-1，港區範圍邊界點之參考坐標如表 3-2。

表 3-1 福隆漁港區域劃定說明書

漁港名稱		福隆漁港
類別		第二類漁港
所在地		新北市貢寮區
漁港區域(參見圖 3-1)	水域	<p>水域範圍除了現有的泊地與航道外，同時考量外側防波堤設置水域使用與緩衝所需之安全性。自北海堤兼碼頭東側轉折處 A 點往海側延伸 161 公尺至海域 B 點，後轉折 90° 往西南延伸 278 公尺至海域 C 點，B-C 範圍線距東防波堤堤頭約 64 公尺，再轉折 90° 往陸側延伸 194 公尺至西防波堤外側消波塊群之 D 點，後轉折 95° 往東延伸 16 公尺至西防波堤 E 點，保留海側消波塊、航道與堤外緩衝水域，至此形成封密的水域範圍，水域面積約 5.21 公頃。</p>
	陸域	<p>陸域範圍則以漁港使用現況為基礎，納入完整的外廓防波堤、碼頭、陸域設施等空間。自 E 點往東沿碼頭後線及道路臨港側至魚市場前 F 點，續沿道路臨港側經 G 點至曳船道旁之 H 點，排除社區道路；自 H 點往東納入港區進出口後沿碼頭後線之擋土牆劃設，經 I 點至東側轉折處 J 點，續往北沿擋土牆經 K 點後接回 A 點，納入碼頭後線用地及擋土牆設施。</p> <p>陸域土地可供作為基本設施、一般設施、公共設施及依漁港法劃設各類專用區域使用，陸域面積約 0.78 公頃。</p>
備註		

表 3-2 福隆漁港港區範圍邊界點參考坐標

邊界點	參考座標	
	N	E
A	2768560.501	346109.822
B	2768711.041	346053.160
C	2768613.627	345792.451
D	2768431.617	345860.285
E	2768435.871	345875.293
F	2768462.145	345947.550
G	2768447.019	345954.168
H	2768458.567	345997.547
I	2768453.484	346014.735
J	2768494.952	346130.446
K	2768560.501	346109.822

註 1：坐標系統為二度分帶 97 坐標系統。

註 2：本港之參考坐標僅供參考，港區範圍界線之劃定應於現場放樣並聯測修正。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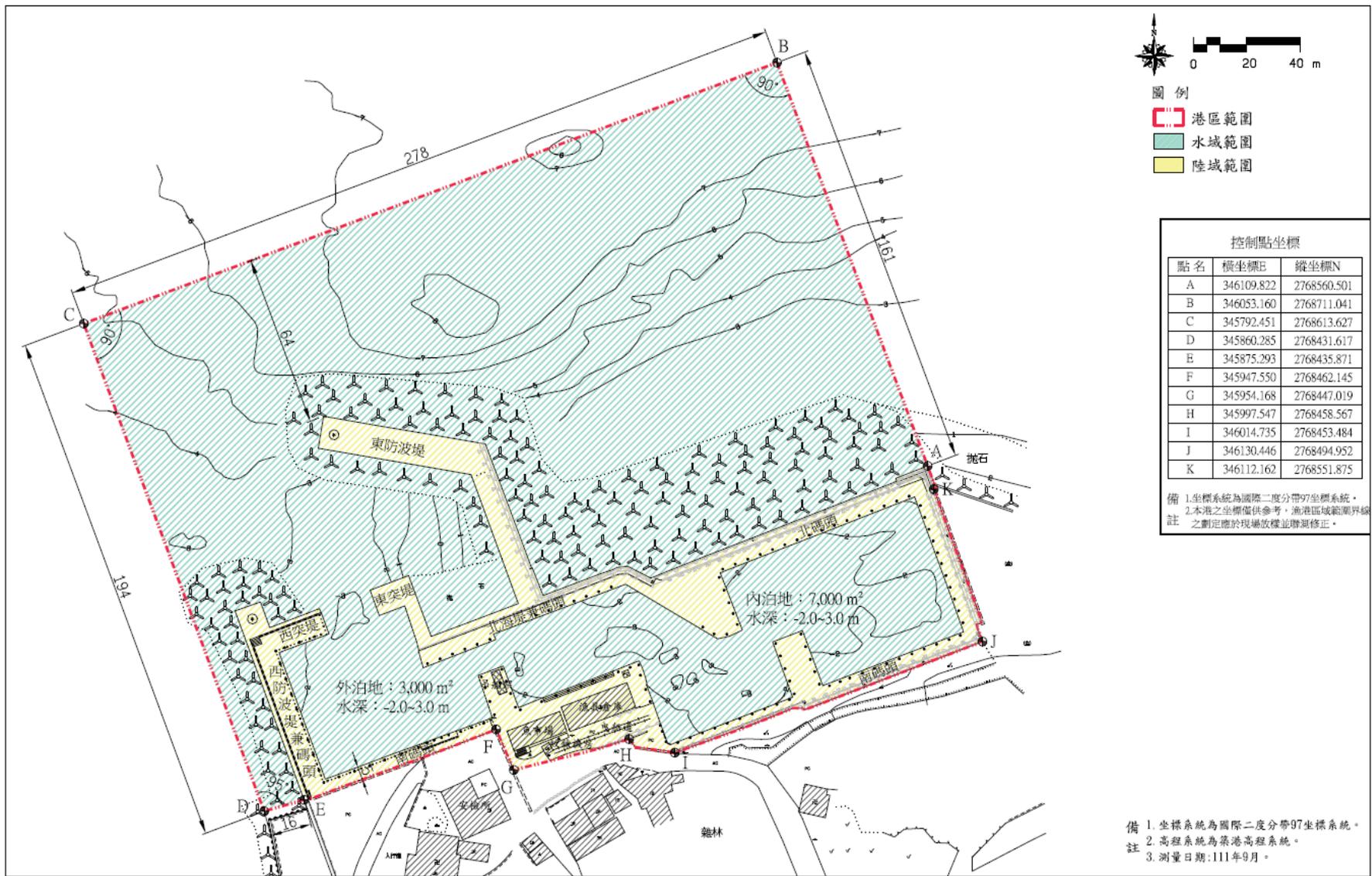


圖 3-1 福隆漁港區域平面圖

三、關係區域調查表

福隆漁港位於東北角海岸風景特定區計畫範圍，港區範圍內多屬港埠用地，但東南側有涉及乙種住宅區、道路及景觀保護區，說明如表 3-3 與圖 3-2。

表 3-3 福隆漁港關係區域調查表

重疊區域分別	名稱	類別	管理單位	所在地	區域	核定年、月、日及公告文號	備考
特定區計畫	東北角風景特定區計畫	國家風景區	交通部觀光局東北角暨宜蘭海岸國家風景區管理處	新北市	貢寮區	111年1月7日內政部台內營字第1100819366號函	

註：核定文號為「變更東北角海岸(含大溪海岸及頭城濱海)風景特定區計畫(公共設施用地專案通盤檢討)」案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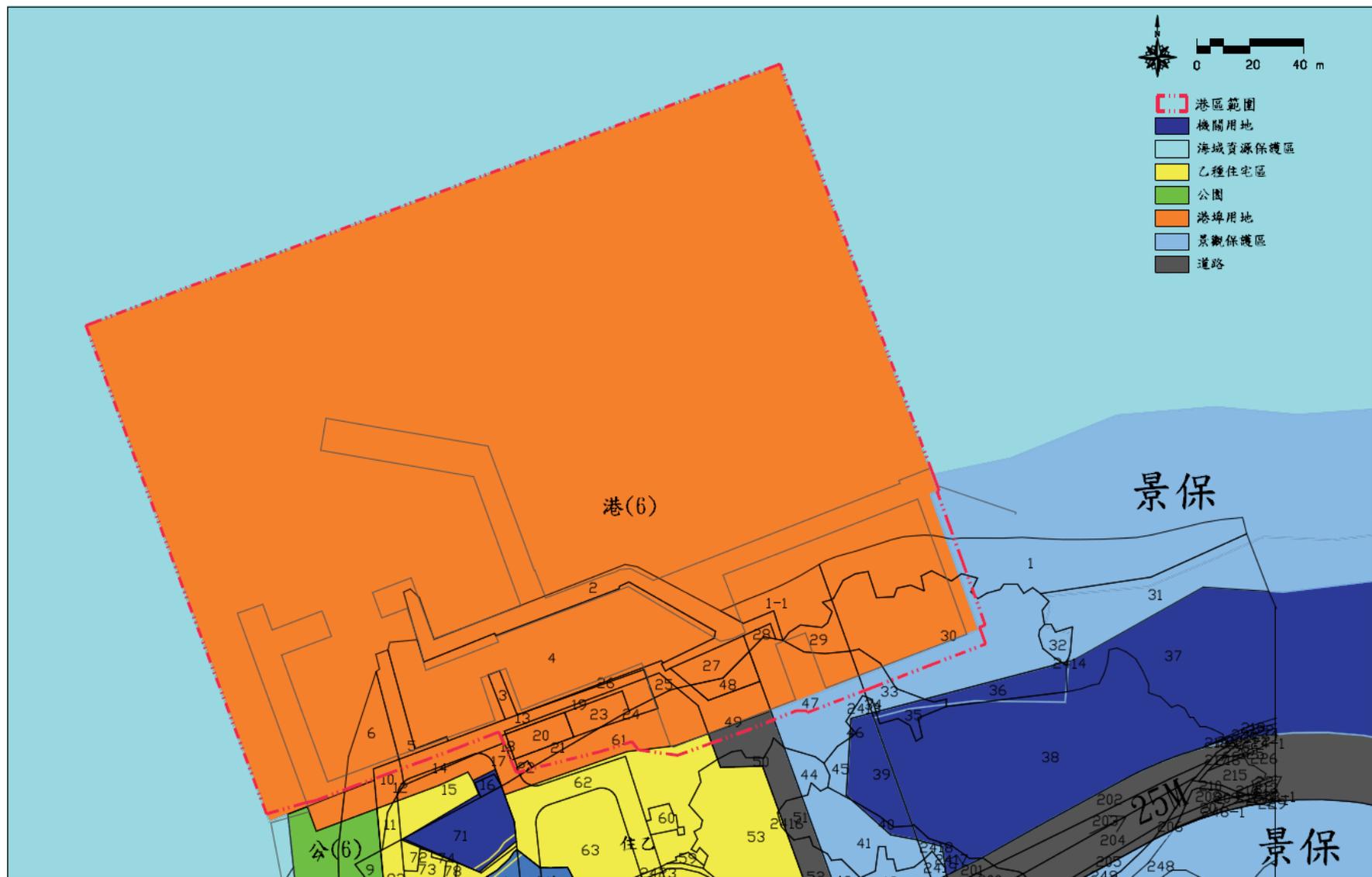


圖 3-2 福隆漁港套繪東北角海岸風景特定區計畫圖

四、漁港設施調查

福隆漁港的主要設施除防波堤、碼頭等基本設施外，陸上設施有吊船架、魚市場、漁具倉庫、曳船道及絞鍊機房（見圖 3-3）。茲整理福隆漁港現有之主要設施照片（表 3-4）。

表 3-4 福隆漁港主要設施現況照片說明

	
照片 1 吊船架	照片 2 魚市場(2樓餐廳)
	
照片 3 漁具倉庫	照片 4 絞鍊機房
	
照片 5 曳船道	



圖 3-3 福隆漁港現況平面圖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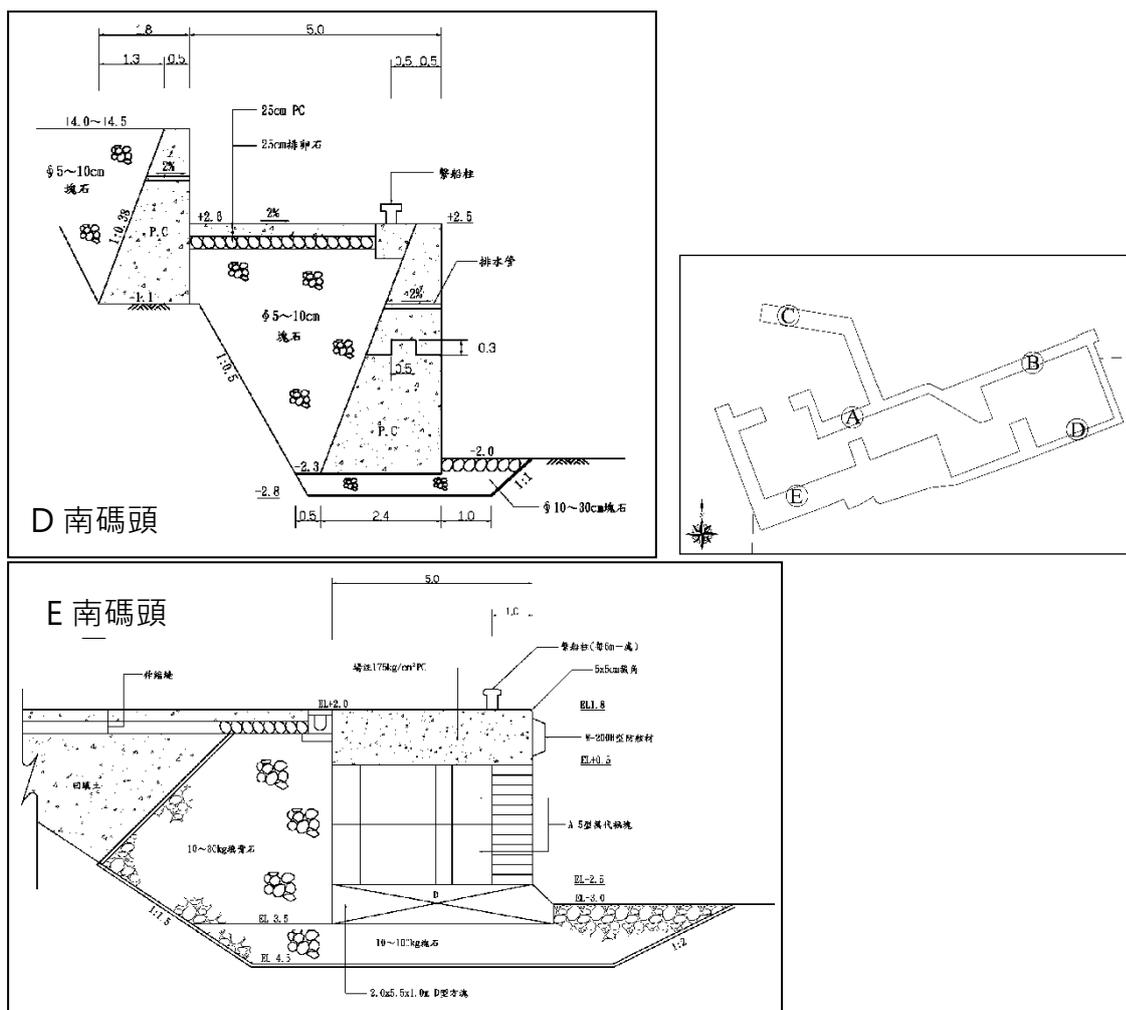


圖 3-5 福隆漁港主要工程斷面圖二

六、漁港區域平面圖

港區的配置與範圍劃設如圖 3-1。

七、縣（市）管轄圖

福隆漁港位於新北市貢寮區(見圖 3-6)，主管機關為新北市政府。

八、漁港區域範圍土地權屬

福隆漁港之地籍區段屬貢寮區福隆段，港區範圍內土地多屬未登錄地及公有地，管理單位有國有財產署、新北市政府(漁業及漁港事業管理處、養護工程處)；惟東側內泊地之部分水域及碼頭涉及私有地(地號 29、30)。如圖 3-7、表 3-5 所示。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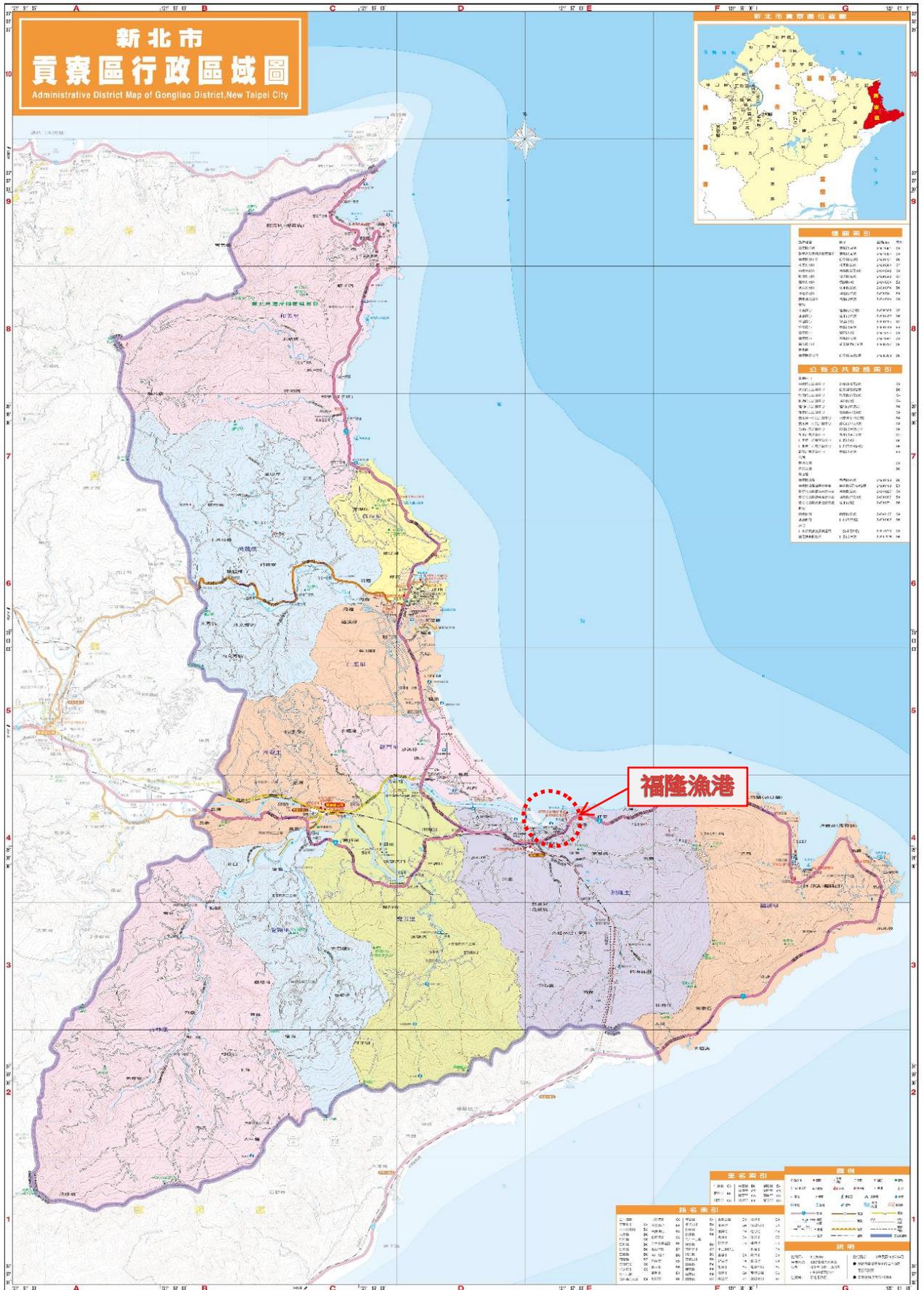


圖 3-6 福隆漁港所處區域管轄圖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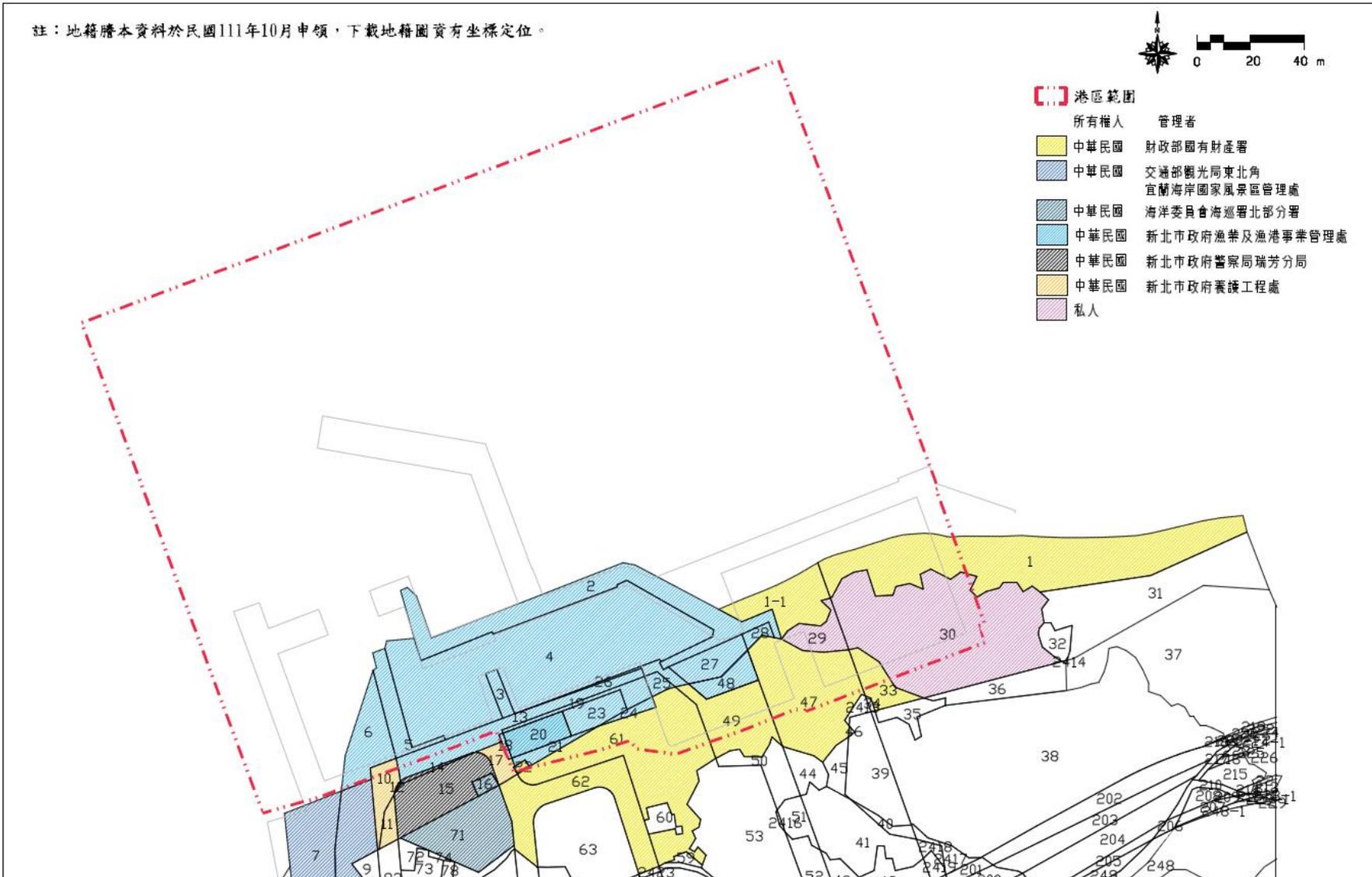


圖 3-7 福隆漁港區域範圍土地權屬調查圖

表 3-5 福隆漁港區域範圍土地清冊

鄉鎮市區	地段	小段	地號	面積(m ²)	港區範圍內面積(m ²)	權利範圍	權屬	管理機關	備註
貢寮區	福隆段	-	0001-0000	2,454.33	766.76	A	中華民國	財政部國有財產署	部分
貢寮區	福隆段	-	0001-0001	517.26	517.26	A	中華民國	財政部國有財產署	全
貢寮區	福隆段	-	0002-0000	1,190.80	1,190.80	A	中華民國	新北市政府漁業及漁港事業管理處	全
貢寮區	福隆段	-	0003-0000	82.46	82.46	A	中華民國	新北市政府漁業及漁港事業管理處	全
貢寮區	福隆段	-	0004-0000	3,383.36	3,383.36	A	中華民國	新北市政府漁業及漁港事業管理處	全
貢寮區	福隆段	-	0005-0000	274.26	274.26	A	中華民國	新北市政府漁業及漁港事業管理處	全
貢寮區	福隆段	-	0006-0000	433.72	425.8	A	中華民國	新北市政府漁業及漁港事業管理處	部分
貢寮區	福隆段	-	0010-0000	184.47	37.71	A	中華民國	新北市政府養護工程處	部分
貢寮區	福隆段	-	0013-0000	536.99	363.38	A	中華民國	新北市政府漁業及漁港事業管理處	部分
貢寮區	福隆段	-	0017-0000	108.46	6.44	A	中華民國	新北市政府養護工程處	部分
貢寮區	福隆段	-	0018-0000	14.22	14.22	A	中華民國	新北市政府漁業及漁港事業管理處	全
貢寮區	福隆段	-	0019-0000	151.75	151.75	A	中華民國	新北市政府漁業及漁港事業管理處	全
貢寮區	福隆段	-	0020-0000	233.14	233.14	A	中華民國	新北市政府漁業及漁港事業管理處	全
貢寮區	福隆段	-	0021-0000	91.89	91.89	A	中華民國	新北市政府漁業及漁港事業管理處	全
貢寮區	福隆段	-	0022-0000	15.01	12.83	A	中華民國	財政部國有財產署	部分
貢寮區	福隆段	-	0023-0000	214.24	214.24	A	中華民國	新北市政府漁業及漁港事業管理處	全
貢寮區	福隆段	-	0024-0000	50.26	50.26	A	中華民國	新北市政府漁業及漁港事業管理處	全
貢寮區	福隆段	-	0025-0000	55.31	55.31	A	中華民國	新北市政府漁業及漁港事業管理處	全
貢寮區	福隆段	-	0026-0000	85.91	85.91	A	中華民國	新北市政府漁業及漁港事業管理處	全
貢寮區	福隆段	-	0027-0000	258.24	258.24	A	中華民國	新北市政府漁業及漁港事業管理處	全
貢寮區	福隆段	-	0028-0000	52.73	52.73	A	中華民國	新北市政府漁業及漁港事業管理處	全

鄉鎮市區	地段	小段	地號	面積(m ²)	港區範圍內面積(m ²)	權利範圍	權屬	管理機關	備註
貢寮區	福隆段	-	0029-0000	231.00	231.00	-	詹**等 39 人		全
貢寮區	福隆段	-	0030-0000	2,693.33	1545.28	-	詹**等 39 人		部分
貢寮區	福隆段	-	0033-0000	251.11	123.67	A	中華民國	財政部國有財產署	部分
貢寮區	福隆段	-	0047-0000	1,281.89	826.89	A	中華民國	財政部國有財產署	部分
貢寮區	福隆段	-	0048-0000	180.35	180.35	A	中華民國	新北市政府漁業及漁港事業管理處	全
貢寮區	福隆段	-	0049-0000	628.10	421.46	A	中華民國	財政部國有財產署	部分
貢寮區	福隆段	-	0061-0000	1,759.41	737.39	A	中華民國	財政部國有財產署	部分
合計：28 筆，面積： 12,334.79 m ²									

附註：1. 權利範圍「A」表示該筆土地均屬同一單位或同一人所有，並未有持分情形。

2. 地籍謄本資料於民國 111 年 10 月申領，下載地籍圖資有坐標定位。

3. 以垂直距離辦理空間撥用者，「權利範圍」欄應載明空間垂直距離。